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阿拉善盟分公司2025年车载卫星电话采购项目询比公告

未终止

非快采

发布时间: 2025-07-17

打印正文

正文

V1.0（2024）

本询比项目为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阿拉善盟分公司2025年车载卫星电话采购项目（标段编号：NMBBFA202507070005），采购人为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阿拉善盟分公司，采购代理机构为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项目资金已落实。具备采购条件，现进行公开询比，特邀请有意向的且具有提供标的物能力的潜在供应商（以下简称供应商）参加询比响应。

1. 项目概况与采购内容
- 1.1 项目概况：因公司通信网络未覆盖偏远区域，需为用户通信网络在盲区或极端环境下确保通信连续性。保障作业人员安全、业务指令实时传达及应急事件处置效率，现需采购车载天通卫星电话及配套通信服务，构建独立于传统公网的应急通信链路。
- 1.2 采购内容及标包划分情况：
- 1.2.1 采购内容及标包划分情况：本项目划分一个标包，确定1个成交供应商。
- 1.2.2 采购内容：为阿拉善电信采购8部车载卫星电话及服务。
- 【本项目将按照最新的《中国电信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规则》执行供应商不良行为处理结果，请重点关注处理结果适用的供应主体、被处理产品、处理范围、禁限期、处理措施等关键内容，请务必登录中国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查阅《中国电信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规则》。
- 1.2.3 采购预算：含税18.37万元。
- 1.2.4 供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0日内。
- 1.2.5 交货地点：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境内。

序号	标包名称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交货地点	交货期
1	车载卫星电话标包1	无	-	8	内蒙古阿拉善盟阿拉善左旗巴彦浩特镇	供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0日内。

本项目不划分标包。

- 1.2.2 成交供应商数量：1个，每个成交供应商对应的份额如下：

成交供应商	成交份额	实施地域
第一成交供应商	100%	阿拉善盟

- 1.3 本项目设置最高响应限价。最高响应限价为不含税单价最高限价20320.79元，供应商响应报价高于最高响应限价的，其响应将被否决。
2. 供应商资格要求
- 2.1 供应商基本资格要求：
- 2.1.1 供应商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的法人或依法登记注册的其他组织，合法运作并独立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应提供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行政管理部门登记的主体资格证书复印件，包括但不限于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等）。
- 2.1.2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标包响应或者未划分标包的同一询比项目响应。
- 2.1.3 本次询比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 2.1.4 本次询比接受代理商响应。代理商响应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 （1）本次询比接受代理商响应。制造商响应的须提供制造商声明函；代理商响应的，应满足下列要求：本项目仅允许代理唯一制造商响应，且该制造商不得再自行响应或再委托其它供应商响应；如为代理商响应需提供制造商出具的针对本项目的授权函；
- 2.1.5 供应商须能够为本项目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响应文件中须提供一般纳税人证明文件复印件或提供能够为本项目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承诺函审核）；
- 2.1.6 供应商须提供1份2022年1月1日起至本项目询比公告发布之日前（不含公告发布当日）签订的车载卫星电话销售类的单项合同/框架协议。
- 注：业绩证明材料须提供单项合同关键页复印件，或框架协议关键页及相应的订单复印件。单项合同或框架协议关键页至少包括首页、合同金额、服务内容、签字盖章页。框架协议金额以订单合计金额为准，签订时间以订单时间为准；
- 2.1.7 供应商所提供的车载卫星电话须具备由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电信设备进网许可证（含进网试用批文）（响应文件中提供证书复印件或网站证书查询结果截图）；
- 2.1.8 供应商不得存在询比文件中规定的“供应商不得存在的情形”。

- 2.2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被依法暂停或取消投标/响应资格的；
- （3）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4）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5）在最近三年内（自2022年07月25日起）被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有骗取中标/成交、严重违约、重大工程质量或者安全问题的；
- （6）在最近五年内（自2020年07月25日起）被判处单位行贿罪，且行贿行为与采购活动相关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生效判决为准）；
- （7）在最近五年内（自2020年07月25日起）被判处合同诈骗罪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生效判决为准）；
- （8）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员名单，已执行完毕或不再执行的除外；
- （9）为本询比项目提供过设计、编制技术规范和其他文件的咨询服务；
- （10）为本工程项目的相关监理人，或者与本工程项目的相关监理人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 （11）为本询比项目的代建人；
- （12）为本询比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
- （13）与本询比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 （14）与本询比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 （15）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
- （17）法律法规、询比文件限定的其他情形。

供应商是代理商的，本条所指的供应商也包括其所代理的制造商。

- 2.3 产品资格要求：
- 2.3.1 产品应是来自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成熟稳定的产品。

- 2.4 产品制造商资格要求
- 2.4.1 制造商应提供合法有效的登记（或注册）证明文件，应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

- 2.5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
3. 资格审查方法
- 本项目将进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标准和内容见询价文件第三章“评审办法”，凡未通过资格后审的供应商，其响应将被否决。
4. 询价文件的获取
- 4.1 询价文件获取时间:2025年07月18日08时30分00秒至2025年07月21日17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下同）。
- 4.2 询价文件获取方式：登录“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后，通过“招投标-采购文件领取”模块或通过“电子采购入口”跳转中国电信电子采购系统，进入本项目进行询价文件登记申领。未在系统注册的供应商须先进行注册，注册方法详见本公告“6供应商注册”。
- 4.3 询价文件费用：本项目不收取文件费用。
5. 响应文件的提交
- 5.1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即响应截止时间）为：2025年07月25日15时00分00秒
- 5.2 电子响应文件的提交方式：登录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后，通过“招投标-我的项目”模块或通过“电子采购入口”跳转中国电信电子采购系统，选择本项目进行响应文件提交，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前通过电子采购系统完成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的上传。供应商未在电子采购系统进行询价文件申领登记或电子响应文件未按照要求加密的，将无法通过电子采购系统提交电子响应文件。
- 5.3 本项目将于响应文件提交截止同一时间通过中国电信电子采购系统开启响应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邀请响应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6. 供应商注册
- 6.1 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注册
- 未注册过的潜在供应商，须通过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首页“立即注册”模块完成注册后，方可申领本项目询价文件。
- 6.2 CA证书办理
- 参加询价比响应的潜在供应商须提前办理CA证书，并确保CA证书在使用时有效。CA证书办理流程详见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首页“操作指引-CA办理”。
- 6.3 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 服务热线：010-56107929/010-56107880
- 服务邮箱：zb_support@chinatelecom.cn（电子采购系统技术支持）
- ctsc@chinatelecom.cn（CA证书办理技术支持）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 本询价公告在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其他媒介转载无效。
8. 联系及异议接收方式
- 8.1 联系方式

采 购 人：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阿拉善盟分公司	采购代理机 构：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阿拉善盟巴彦浩特镇土尔扈特南路电信分公司	地 址：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如意开发区西蒙奈伦广场6号楼5层西侧
邮 编：	750300	邮 编：	010040
联 系 人：	王女士	联 系 人：	贾斌、张涛、刘瑞雪、侯昱鹏、钟育强、陈国锋、宗正月
电 话：	18904831717	电 话：	15184719453
电子邮 件：	/	电子邮件：	15184719453@139.com
网 址：	【 www.chinatelecom.com.cn 】	网 址：	/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广州花园支行
		账 号：	3110910037672517866

- 8.2 异议接收方式
- 登录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后，通过“招投标-采购异议-提出异议”模块提出。

采购代理机构：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5年07月17日

● 询价标包文件

车载卫星电话标包1

V1.0（2024）

本询价项目为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阿拉善盟分公司2025年车载卫星电话采购项目（标段编号：NMBBFA202507070005），采购人为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阿拉善盟分公司，采购代理机构为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项目资金已落实。具备采购条件，现进行公开询价，特邀请有意向的且具有提供标的物能力的潜在供应商（以下简称供应商）参加询价比响应。

1. 项目概况与采购内容

1.1 项目概况：因公司通信网络未覆盖偏远区域，需为用户通信网络在盲区或极端环境下确保通信连续性。保障作业人员安全、业务指令实时传达及应急事件处置效率，现需采购车载天通卫星电话及配套通信服务，构建独立于传统公网的应急通信链路。

1.2 采购内容及标包划分情况：

1.2.1 采购内容及标包划分情况：本项目划分一个标包，确定1个成交供应商。

1.2.2采购内容：为阿拉善电信采购8部车载卫星电话及服务。

【本项目将按照最新的《中国电信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规则》执行供应商不良行为处理结果，请重点关注处理结果适用的供应商主体、被处理产品、处理范围、禁限期、处理措施等关键内容，请务必登录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查阅《中国电信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规则》。

1.2.3采购预算：含税18.37万元。

1.2.4供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0日内。

1.2.5交货地点：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境内。

序号	标包名称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交货地点	交货期
1	车载卫星电话标包1	无	-	8	内蒙古阿拉善盟阿拉善左旗巴彦浩特镇	供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0日内。

本项目不划分标包。

1.2.2成交供应商数量：1个，每个成交供应商对应的份额如下：

成交供应商	成交份额	实施地域
第一成交供应商	100%	阿拉善盟

1.3 本项目设置最高响应限价。最高响应限价为不含税单价最高限价20320.79元，供应商响应报价高于最高响应限价的，其响应将被否决。

2. 供应商资格要求

2.1 供应商基本资格要求：

2.1.1 供应商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的法人或依法登记注册的其他组织，合法运作并独立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应提供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行政管理部门登记的主体资格证书复印件，包括但不限于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等）。

2.1.2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标包响应或者未划分标包的同一询比项目响应。

2.1.3 本次询比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2.1.4 本次询比接受代理商响应。代理商响应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1）本次询比接受代理商响应。制造商响应的须提供制造商声明函；代理商响应的，应满足下列要求：本项目仅允许代理唯一制造商响应，且该制造商不得再自行响应或再委托其它供应商响应；如为代理商响应需提供制造商出具的针对本项目的授权函；

2.1.5 供应商须能够为本项目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响应文件中须提供一般纳税人证明文件复印件或提供能够为本项目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承诺函审核）；

2.1.6 供应商须提供1份2022年1月1日起至本项目询比公告发布之日前（不含公告发布当日）签订的车载卫星电话销售类的单项合同/框架协议。
注：业绩证明材料须提供单项合同关键页复印件，或框架协议关键页及相应的订单复印件。单项合同或框架协议关键页至少包括首页、合同金额、服务内容、签字盖章页。框架协议金额以订单合计金额为准，签订时间以订单时间为准；

2.1.7 供应商所提供的车载卫星电话须具备由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电信设备进网许可证（含进网试用批文）（响应文件中提供证书复印件或网站证书查询结果截图）；

2.1.8 供应商不得存在询比文件中规定的“供应商不得存在的情形”。

2.2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被依法暂停或取消投标/响应资格的；
- （3）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4）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5）在最近三年内（自2022年07月25日起）被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有骗取中标/成交、严重违约、重大工程质量或者安全问题的；

- （6）在最近五年内（自2020年07月25日起）被判处单位行贿罪，且行骗行为与采购活动相关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生效判决为准）；
- （7）在最近五年内（自2020年07月25日起）被判处合同诈骗罪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生效判决为准）；

（8）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已执行完毕或不再执行的除外；

- （9）为本询比项目提供过设计、编制技术规范和其他文件的咨询服务；
- （10）为本工程项目的相关监理人，或者与本工程项目的相关监理人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 （11）为本询比项目的代建人；
- （12）为本询比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
- （13）与本询比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 （14）与本询比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 （15）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
- （17）法律法规、询比文件限定的其他情形。

供应商是代理商的，本条所指的供应商也包括其所代理的制造商。

2.3 产品资格要求：

2.3.1 产品应是来自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成熟稳定的产品。

2.4 产品制造商资格要求

2.4.1 制造商应提供合法有效的登记（或注册）证明文件，应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

2.5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

3. 资格审查方法

本项目将进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标准和内容见询比文件第三章“评审办法”，凡未通过资格后审的供应商，其响应将被否决。

4. 询比文件的获取

4.1 询比文件获取时间：2025年07月18日08时30分00秒至2025年07月21日17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下同）。

4.2 询比文件获取方式：登录“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后，通过“招投标-采购文件领取”模块或通过“电子采购入口”跳转中国电信电子采购系统，进入本项目进行询比文件登记申领。未在系统注册的供应商须先进行注册，注册方法详见本公告“6供应商注册”。

4.3 询比文件费用：本项目不收取文件费用。

5. 响应文件的提交

5.1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即响应截止时间）为：2025年07月25日15时00分00秒

5.2 电子响应文件的提交方式：登录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后，通过“招投标-我的项目”模块或通过“电子采购入口”跳转中国电信电子采购系统，选择本项目进行响应文件提交，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前通过电子采购系统完成加密

电子响应文件的上传。供应商未在电子采购系统进行询比文件申领登记或电子响应文件未按照要求加密的，将无法通过电子采购系统提交电子响应文件。

5.3 本项目将于响应文件提交截止同一时间通过中国电信电子采购系统开启响应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邀请响应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6. 供应商注册

6.1 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注册

未注册过的潜在供应商，须通过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首页“立即注册”模块完成注册后，方可申领本项目询比文件。

6.2 CA证书办理

参加询比响应的潜在供应商须提前办理CA证书，并确保CA证书在使用时有效。CA证书办理流程详见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首页“操作指引-CA办理”。

6.3 技术支撑联系方式

服务热线：010-56107929/010-56107880

服务邮箱：zb_support@chinatelecom.cn（电子采购系统技术支撑）

ctsc@chinatelecom.cn（CA证书办理技术支撑）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询比公告在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其他媒介转载无效。

8. 联系及异议接收方式

8.1 联系方式

采 购 人：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阿拉善盟分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阿拉善盟巴彦浩特镇土尔扈特南路电信分公司	地 址：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如意开发区西蒙泰伦广场6号楼5层西侧
邮 编：	750300	邮 编：	010040
联 系 人：	王女士	联 系 人：	贾斌、张涛、刘瑞雪、侯昱鹏、钟育强、陈国锋、宗正月
电 话：	18904831717	电 话：	15184719453
电子邮 件：	/	电子邮件：	15184719453@139.com
网 址：	【 www.chinatelecom.com.cn 】	网 址：	/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广州花园支行
		账 号：	3110910037672517866

8.2 异议接收方式

登录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后，通过“招投标-采购异议-提出异议”模块提出。

采购代理机构：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5年07月17日

● 询比附件

 询比公告.pdf
2025-07-17 23:37:30